

证券代码：600438

证券简称：通威股份

可转债代码：110085

可转债简称：通22转债

**关于通威股份有限公司
变更“通22转债”信用评级机构的
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债券受托管理人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SECURITIES CO.,LTD.

二〇二三年八月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通威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之受托管理协议》（以下简称“《受托管理协议》”）《通威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等相关公开信息披露文件、通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通威股份”“公司”或“发行人”）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或提供的资料等，由本次债券受托管理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编制。中信建投证券对本报告中所包含的从上述文件中引述内容和信息未进行独立验证，也不就该等引述内容和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做出任何保证或承担任何责任。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中信建投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在任何情况下，投资者依据本报告所进行的任何作为或不作为，中信建投证券不承担任何责任。

中信建投证券作为通威股份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债券简称：通 22 转债，债券代码：110085，以下简称“本次债券”）的受托管理人，持续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相关规定及本次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现就本次债券重大事项报告如下：

一、本次债券基本情况

本次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方案于 2021 年 4 月 9 日经通威股份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通威股份于 2021 年 5 月 7 日召开的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通威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4028 号）文核准，通威股份获准公开发行不超过 120.00 亿元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

通威股份于 2022 年 2 月 24 日公开发行 12,000.00 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 10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 1,200,000.00 万元，扣除保荐承销费用 7,800.00 万元后，募集资金到账金额为人民币 1,192,200.00 万元，业经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就募集资金到账情况出具川华信验（2022）第 0009 号《验资报告》。上述募集资金到账金额扣除其他发行费用、置换前期中介机构费用等合计 287.28 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191,912.72 万元。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2〕61 号文同意，公司本次发行的 1,200,000.00 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 2022 年 3 月 18 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债券简称“通 22 转债”，债券代码“110085”。

二、重大事项基本情况

就本次债券评级事项，发行人委托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诚信国际”）进行信用评级及后续年度跟踪评级：

2021 年 6 月 4 日，中诚信国际出具了《通威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信用评级报告》，根据评级结果，评定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本次可转债债项信用等级为 AA+。

2022 年 6 月 23 日，中诚信国际出具了《通威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

公司债券 2022 年度跟踪评级报告》，根据评级结果，维持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维持“通 22 转债”信用等级为 AA+。

2023 年 6 月 19 日，中诚信国际出具了《通威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跟踪评级报告》，根据评级结果，维持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维持“通 22 转债”信用等级为 AA+。

鉴于自身业务发展需要，经与中诚信国际友好协商，发行人决定于 2023 年 8 月 21 日起解除双方签署的《信用评级合同书》，中诚信国际不再对“通 22 转债”进行后续年度跟踪评级。同日，发行人与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合资信”）签署委托协议，委托联合资信对“通 22 转债”进行跟踪信用评级。联合资信基本情况如下所示：

评级机构名称	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王少波
通讯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 号中国人保财险大厦 17 层
业务范围	信用评级和评估、信用数据征集、信用评估咨询、信息咨询；提供上述方面的人员培训
相关资质	具有证券市场资信评级业务资质；截至本次委托协议签署日，不存在因违法违规被立案调查等情形

本次变更信用评级机构已履行公司内部审批程序，无需办理移交手续。联合资信后续将根据相关规定对“通 22 转债”开展信用评级工作，敬请债券持有人和投资者注意。

三、上述事项对发行人影响分析

本次信用评级机构变更属于发行人日常经营活动范围，未对发行人日常经营及偿债能力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中信建投证券作为本次债券的受托管理人，为充分保障债券投资人的利益，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在获悉相关事项后，及时与发行人进行了沟通，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相关规定和《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出具本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中信建投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对本次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以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将严格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

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请投资者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通威股份有限公司变更“通22转债”信用评级机构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债券受托管理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8月21日